

（一）投资估算编制或审核

依据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审核项目投资估算，并按需作出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设计概算编制或审核

1. 根据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初步设计图纸，完成概算文件的编制或审核，设计概算的编制或审核包括编审价格、费率、利率、汇率等确定静态投资的和编制期到竣工时的动态投资两部分，为业主提供合理节省费用的建议；

2. 根据扩初审批意见，完成修正概算文件；

3. 当概算总投资超出批准总投资，为业主提供可能合理节省费用的建议；

4. 根据需要出席有关工程投资、设计标准、进度安排的协调会议；

5. 体现控制设计概算的方法和途径。

（三）施工图预算、工程量清单、最高投标限价

根据施工图纸文件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或相关的消耗量定额和计价表、工程量计算规则、各种措施费、市场要素价格等编制施工图预算或工程量清单、最高投标限价。

（四）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

1. 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细则，确定控制目标；

2. 参与工程造价控有关的工作会议；

3. 负责对施工单位上报的每月（期）完成工作量月（期）报进行审核。并提供当月（期）付款建议书，经业主认可作为支付当月（期）进度款的依据；

4. 承发包双方提出索赔是，为委托方提供咨询意见；

5. 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审计变更、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，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，并向业主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；

6. 提供涉及委托咨询工程的人工、材料、设备等造价信息和与造价控制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。

7. 咨询人在规定的时间（一般零星或小型零星装饰改造项目为3天以内，超过100万项目5天内）向委托人提交工程量清单文件及编制说明等，提供配合设计审核施工图及造价咨询服务，招标控制价及清单需签字盖章，并对其完整性、正确性、时效性负责。

8、咨询人在规定时间内向委托人免费提供至少4份纸质完整工程量清单，用于施工及存档需要。